证券代码:600665 证券简称:天地源 公告编号:临2025-031
债券代码:137566 债券简称:22天地二
债券代码:242114 债券简称:24天地一
债券代码:242304 债券简称:25天地一
债券代码:259269 债券简称:25天地二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公司已于2025年7月10日以邮件、短信、企业微信等方式将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一、关于财务总监离任情况

公司财务总监于凌女士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于凌女士在公司工作和担任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 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 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于凌	财务总监	2025年7月14日	2025年7月27日	年龄 原因	否	否

二、关于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工作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由公司总裁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议案》,同意聘任孙杰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孙杰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附件:个人简历

附件:

个人简历

孙杰,女,197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曾在陕西省医药工业公司、陕西银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华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副部长,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现任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特别助理、资本运营部部长,西安天投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665 证券简称:天地源 公告编号:临2025-032
债券代码:137566 债券简称:22天地二
债券代码:242114 债券简称:24天地一
债券代码:242304 债券简称:25天地一
债券代码:259269 债券简称:25天地二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一号-房地产》要求,现将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房地产储备及开工面积、竣工面积

2025年4-6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

2025年1-6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

2025年4-6月,公司新开工面积0万平方米,权益新开工面积0万平方米。公司竣工面积12.74万平方米,权益竣工面积12.74万平方米。

2025年1-6月,公司新开工面积0万平方米,权益新开工面积0万平方米。公司竣工面积12.74万平方米,权益竣工面积12.74万平方米。

二、签约面积、签约金额及其同比变化情况

2025年4-6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7.06万平方米,同比增长30.50%。实现权益合同销售面积6.12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8.84%。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金额124,854.71万元,同比增长8.01%。实现权益合同销售金额113,627.75万元,同比增长7.31%。

2025年1-6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12.87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71%。实现权益合同销售面积11.1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74%。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金额221,036.48万元,同比增长下降18.46%。实现权益合同销售金额199,672.98万元,同比下降19.20%。

三、房地产出租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出租房地产总面积5.36万平方米,权益出租房地产总面积5.36万平方米。2025年1-6月,公司租金总收入为921.84万元,权益租金总收入为912.62万元。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65 证券简称:天地源 公告编号:临2025-033
债券代码:137566 债券简称:22天地二
债券代码:242114 债券简称:24天地一
债券代码:242304 债券简称:25天地一
债券代码:259269 债券简称:25天地二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00万元到-13,500万元。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000万元到-15,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00万元到-13,500万元。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000万元到-15,000万元。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084.4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67.0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00.61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3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随着公司存量房地产项目逐步竣工交付,公司在开发的、符合利息资本化条件的项目数量减少,导致本报告期资本化利息减少、费用化利息增加。

(二)报告期公司部分结转收入项目计提的税金较大,加之当前市场环境及销售情况下,销售费用支出一定程度增加。

(三)为促进存货销售去化、加速资金回笼,公司对部分房地产项目推出了特价房、销售折扣等优惠措施,对存货价值产生了一定影响。经测算拟对部分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若资产负债表日后出现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宝鹰 公告编号:2025-033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一2025年6月30日

(二)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00万元 - 3,000.00万元	亏损:22,374.9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000.00万元 - 3,000.00万元	亏损:22,123.6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元/股 - 0.02元/股	亏损:0.1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金额同比大幅减少,主要系2024年12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将经营状况不佳的资产从公司剥离,为公司的经营改善赢得空间。

受市场竞争激烈、营业收入下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发生融资贷款利息费用等综合因素影响,报告期净利润为亏损,公司将集中优质工程项目等各项资源于子公司宝鹰建科,充分发挥国有控股和上市公司平台的优势,采取积极措施满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各项条件,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事项

1、由于2024年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上述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鑫龙 编号:2025-046

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00.00万元 - 2,2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4.50% - 106.60%	亏损:33,352.27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0 万元 - 1,2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1.47% - 103.53%	亏损:33,985.94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09 元/股 - 0.0307 元/股	亏损:0.4650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智慧用能(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智慧新能源和智慧城市业务板块,其中:

智慧用能板块进一步加大客户转型和产品结构调整,进一步加强产品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同时积极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不断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

智慧城市板块,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中电兴发")主营的智慧城市业务客户群因部分客户支付能力的下降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困难,公司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相关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导致北京中电兴发2025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亏损;同时,公司一直以来对北京中电兴发采取了一系列改进措施和举措:积极加强联通综合改革合作及智慧城市项目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积极开展盘活和处置低效资产、优化人员结构等止损止亏工作,积极加快客户结构及市场区域转型,精准营销,拓宽销售渠道,全力抓订单、抢市场,积极加强精细化管理、开源节流、挖潜增效等。

综上,尽管北京中电兴发主营的智慧城市板块因计提坏账准备产生亏损,结合智慧用能板块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公司2025年半年度整体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了扭亏为盈,并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国家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陆续颁布了《民营经济促进法》等一系列政策和举措,以及公司积极采取的一系列改进措施,北京中电兴发整体经营发展逐步持续向好,未来随着稳步推进"做稳做强智慧城市业务"战略的实施,以及智慧用能业绩持续稳健发展并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将进一步促进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编号:2025-047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0.00万元到-1,55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00.00万元到-1,6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的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0.00万元到-1,55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00.00万元到-1,600.00万元。

(三)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1.9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0.1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大幅下降,营业收入显著减少。公司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但受营业收入显著减少影响,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1、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7 条所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67,000,000股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上述司法拍卖网络阶段已经结束。若上述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相关主体可能触及权益变动相关披露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7月15日

- 报备文件

1.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5-036
债券代码:137626.SH、137812.SH、115012.SH、240489.SH、243016.SH、243145.SH
债券简称:22粤港03、22粤港04、23粤港01、24粤港01、25粤港01、25粤港02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7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港口中心2706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223,225,8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48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其中独立董事吉争雄先生、肖胜方先生、朱桂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宋小明先生请假;

2.董事会秘书梁敬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广州港南沙港区五期工程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19,049,240	99.9329	3,054,300	0.0491	1,122,300	0.018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票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雪仪、姜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2025.1.1-2025.6.30)	上年同期 (2024.1.1-2024.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万元 - 3,000万元	盈利:3,175.5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000万元 - 4,000万元	盈利:1,936.58万元
每股收益	亏损:0.0073元/股-0.0110元/股	盈利:0.0116元/股

注:因公司2024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述表格中,上年同期数据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上半年度,受国内消费市场环境的影响,居民消费更趋谨慎,同时公司推进部分项目的经营性改造,导致购物中心业务面临较大的盈利压力;公司DT业务因快速拓展新店,筹备费用有所增加;另外,2025年二季度国内电影票房低迷,公司旗下影院运营业务收入下滑较为明显。综上因素导致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未来,公司将聚焦于购物中心内容与品类管理,持续推动项目经营定位和业态结构调整,不断提升运营品质,优化与重点品牌合作的模式与深度,逐步提高出租率和收益水平,并着力控制成本费用;同时,公司DT业务将坚定不移地抓住市场契机,不断拓展新项目,加强对购物中心的协同与赋能,并尽量控制新开门店对当期业绩的影响;另外,随着暑期档到来,电影市场逐步复苏,公司影院业务将不断加强与购物中心的业务联动,提升经营收入和盈利水平。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5-44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扭亏为盈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述后数据注1	原报告数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万元 - 4,500万元	亏损:4,920万元	亏损:8,08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000万元 - 3,000万元注2	亏损:9,317万元	亏损:9,31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注3	0.0148元/股 - 0.0191元/股	亏损:0.0209元/股	亏损:0.0391元/股

注1:报告期内,中捷厂100%股权、中捷航空航天100%股权及天津天锻78.45%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三家标的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对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注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

注3: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原报告数据),一方面是 2025年公司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三家标的公司于 2025 年 6月30日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三家标的公司盈利较好;另一方面上市公司通过深耕行业,提质增效等多项措施,报告期内经营效果不断提升。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一2025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700.00万元至5,3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19.03% 至556.99%	盈利:1,159.7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600.00万元至5,200.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43.72% 至740.93%	盈利:811.3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44元/股至0.1352元/股	盈利:0.0296元/股
营业收入(如适用)	73,000.00万元至80,000.00万元	81,970.74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如适用)	72,000.00万元至79,000.00万元	80,601.19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业绩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受全球光伏行业供需失衡及价格下降的双重压力,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德力光能材料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初停炉停产,报告期内因计提折旧和发生的财务费用产生亏损约5,500.00万元。

2、上半年部分矿物原料价格略有下降,同时由于成本管控措施的落地及海外子公司销售规模的释放,公司毛利水平略有上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60万元 - 280万元	亏损:1,711.5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60万元 - 230万元	亏损:1,717.6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27元/股 - 0.013元/股	亏损:0.08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560万元至亏损280万元;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460万至亏损230万元。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经营亏损主要原因如下:1)受油墨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调整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油墨业务毛利率同期对比虽有上升但上升幅度较小;2)随着销售力度的加大,销售费用上涨;3)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亏损。

预计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60万至80万元,主要大部分是政府补贴和收回以前年度单项计提的坏账。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上述财务数据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